附件3-3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建设项目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江门市侨联

填报人姓名：张文正

联系电话：13822434555

填报日期：2022年5月13日

**一、项目概况**

江门是“中国第一侨乡”，对于海外侨团来说，当前缺少一个能够与时俱进、凝聚侨心、发挥侨力的交流阵地，建设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是补足短板的迫切需要。针对海外侨胞诉求，2020年1月，市侨联发动市人大代表、市政协委员在江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政协江门市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交关于支持建设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的建议提案，得到11个会办单位的重视与支持。根据市领导在市侨联《关于建设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的情况报告》上的批示意见，以及市政府《关于研究建设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的签报》，由市侨联牵头推进。

总部建设项目纳入《江门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建设方案》（粤大湾区〔2021〕5号）、2020年市政府工作报告、市政府《关于加大有效投资力度 构建“三区并进”区域发展格局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江门市侨务强市“十四五”规划。

总部选址于江门万达广场A座写字楼第43层，建筑面积为1934.59平方米，实用面积1435平方米，将打造集经贸合作、文化交流、创业创新、联谊联络、涉侨服务等功能，兼具传统侨乡文化与现代科技信息化于一体的华侨华人综合服务平台。总部共设置“联络交流”“为侨服务”“侨心汇聚”等三个空间。联络交流空间能提供办公区域及设备、大小会议室、会客室等，成为海外侨胞、港澳青年、留学生、国际友人在江门的落脚点，吸引海外高层次人才和高新技术企业落户江门。为侨服务空间通过线上“智慧侨务”平台、线下“一站式”为侨服务中心两个板块，为为我市荣誉市民、海外侨领、重点人物、社团首长、港澳青年领袖、留学生等提供便捷高效的涉侨服务，构建属于中国侨都的暖侨惠侨“爱心之家”。侨心汇聚空间通过华侨文化和现代元素的结合，提供一个轻松、休闲、舒适的交流环境，畅通华侨华人参与经济文化交流合作的渠道。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投入。**根据《关于研究建设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的签报》（侨联008号），总部建设项目原选址位于江门万达广场A栋写字楼第43、44层，建筑面积3869.18平方米，两层整体打造，总投资控制在3500万以内，所需经费由市财政纳入部门预算分步解决，市财政局已安排2021年度部门预算1500万元给市侨联，用于总部建设。

2021年上半年，市政府主要领导先后召开现场推进会和工作汇报会，对总部建设工作进行反复研究，要求按“精简、节约、多功能”的原则实施。市侨联在进一步征求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等有关部门意见后，对建设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建议只使用一层（江门万达广场A栋写字楼第43层）进行打造，建筑面积1934.59平方米，总投资控制在1100万元以内。该方案于8月底得到市政府正式批复同意。

1. **过程。**市政府于2021年8月19日正式批复同意市侨联上报的总部建设方案。市侨联根据市政府文件要求，于9月初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并于12月向可研报告编制机构支付编制费用5.76万元。市侨联于9月13日向市发展改革局报送项目立项请示，于9月29日获得立项批复，正式完成项目立项工作。根据市政府文件要求，市侨联于11月与项目代建单位（江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代建合同，并于12月向该公司支付30%项目代建费用6.44万元。

**三、项目绩效情况**

市侨联通过对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运营项目进行调查研究，充分分析了项目的实施需求、实施方式、资金来源等，确定了项目的实施方案，并对项目实施进度、投资估算、社会效益等进行了研究。鉴于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运营项目对江门市凝聚侨心、汇聚侨力有促进作用，对展现中国侨都投资环境、吸引华侨回国投资创业有积极作用。本项目各项基础条件已经具备，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我市凝聚侨心、汇聚侨力将产生促进作用，对展现中国侨都投资环境、吸引华侨回国投资创业将产生积极作用，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一）是全面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的需要。**支持建设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积极对接港澳和海外华侨华人社团组织，加强整合全球华侨华人资源，是打开华侨华人经济和文化交流的新局面、助力粤港澳大湾区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新举措。

**（二）是补足我市目前侨团经贸文化交流场地短板的需要。**2020年10月，市府办、市商务局、市侨务部门等组成调研组，赴浙江省温州、义乌等地开展专题调研，世界温州人家园 “侨胞之家”、 温州市瓯海区为侨服务“全球通”平台等创新做法，为打造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提供“样板”。

**（三）是吸引高层次人才和高新技术企业落户“侨梦苑”的需要。**各地“侨梦苑”建设采取依托国家高新区或经济开发区而建，虽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园区建设工作推进较慢，工作措施和成效不够突出。建设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在该总部设立江门“侨梦苑”服务功能，将吸引更多的高层次人才和企业在“侨梦苑”孵化和落户。

2022年1月初，市政府下发《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处理表》，要求向有关县（市、区）和部门报送总部新选址的意见和情况介绍，要求将总部项目与华侨华人离岸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域外法律查明机构、国际仲裁合作平台等项目统一选址建设，总面积8千至1万平方米，独栋办公楼，配备停车位。由于总部建设的项目选址、建设内容、投资规模、建设标准等须进行调整，因此项目暂缓实施。

**四、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

**（一）外出考察。**市侨联组织相关部门赴浙江温州、福建厦门、上海、梅州等地调研，学习借鉴世界温州人家园、厦门市海外华侨华人社团总部、上海数字中心、世界客商中心在建设、运营方面的先进经验。

**（二）实地调研。**市政府主要领导牵头视察项目选址，并召开总部建设现场推进会；市侨联也组织华侨华人、侨资企业、留学生代表到万达广场A栋写字楼43层现场调研，听取各方意见。

**（三）广泛咨询。**市侨联主动与场地业主单位江门市滨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场地物管单位江门市万达广场管理有限公司沟通，了解场地租金、物业管理费的收费标准、支付方式等问题，并广泛咨询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珠西先进产业优秀人才创业创新园、珠西创谷等机构，提出总部运营的有关方案。

**（四）集体研究。**市政府主要领导牵头召开总部建设工作汇报会，对总部建设和运营有关问题做出指示；市府办、市侨联多次组织市有关部门单位对总部建设、运营问题进行专题研究。

**（五）抓好落实。**2021年下半年，市侨联在相关部门单位和项目代建单位的协助下，按照项目建设有关规定，整合各方资源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先后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项目立项、租金及物管费支付、项目招标文件编制等各项工作。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一是**项目推进过程中统筹协调力度不足；

**二是**项目资金支出进度较慢。

**（二）改进措施或有关建议**

**一是**建议项目统筹力度，成立中国侨都华侨华人总部建设工作专班，加强部门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二是**对于功能定位，建议紧密结合市委“侨都赋能”工程，以建设四大平台、提升四大功能为目标，打造一站式、多功能、高效率的服务阵地。

**三是**对于需求设置，建议充分征求广大华侨华人、侨胞侨眷、留学生、侨资企业的意见建议，满足侨界群众实实在在的需求。

**四是**在项目新规划选址确定后，建议要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方案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立项等工作，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

**六、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

项目绩效可实现性较强，实施方案基本有效，预期绩效具有可持续性，且财政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